
8.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，所属行业：其他未列明行业，以提供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（见附件）（必须提供）

附件：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广西嘉华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（单位名称）的桂林市第十一中学保安及宿管后勤服务采购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桂林市第十一中学保安及宿管后勤服务采购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桂林威龙保安服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45人，营业收入为325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70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CA签章）：桂林威龙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3月29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